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541J/2023-03363	分类:	公示公告;公示
发文机关: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成文日期:	2023年09月12日
标题:	2023年度吉林省建筑工程系列职称申报材料审核通过人员名单公示		
发文字号:		发布日期:	2023年09月12日

## 2023年度吉林省建筑工程系列职称申报材料审核通过人员名单公示

根据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职称评审工作安排,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工程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办事机构已与主管部门共同完成正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工程师和助理工程师申报人员材料的信息化审核和现场审核确认工作。现将通过材料审核人员名单进行公示(附件1)。公示时间为2023年9月12日至2023年9月16日。

欢迎社会各界和广大干部群众进行监督。我们将对反映的情况和问题认真进行调查核实,并按有关规定做出相应处理。反映情况和问题必须实事求是,应签署真实性承诺书、告知真实姓名、工作单位和联系方式。凡匿名、冒名、假名,且线索不清的投诉举报不予受理,诬告陷害、干扰职称工作的将追溯源头、严肃查处。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工程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办事机构为申报职称材料审核通过人员设置了远程答辩考核,因紧急公务出差、外省项目施工或因病生育不能到现场答辩考核的参评人员,可申请远程答辩考核,需在9月16日15:00时前,将《2023年申请远程答辩考核表》(附件2)、参评人员身份证正反面彩色扫描件、参评人员现单位出具佐证材料并填报《2023年申请远程答辩考核真实性承诺书》(附件3)发送至指定邮箱,单位证明材料需加盖公章。审核意见通过指定邮箱回复,审核通过人员可采取远程视频连线的方式进行答辩。审核未通过人员,未到现场答辩的取消本次考核确认资格。

职称申报材料审核通过人员要密切关注“吉林住建”微信公众号或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方网站(<http://jst.jl.gov.cn>),做好现场答辩考核准备。

来信地址: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3109室(长春市宽城区贵阳街287号建设大厦)

联系人:职称评委会办事机构

邮箱:zjtzcps2023@163.com

举报电话:0431-82853189

邮编:130000

附件 1：2023 年度吉林省建筑工程系列职称申报材料审核通过人员名单

附件 2：2023 年申请远程答辩考核表

附件 3：2023 年申请远程答辩考核真实性承诺书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工程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2023 年 9 月 12 日